2021年张家港市第六人民医院补充自主招聘编外合同制卫技人员现场报名、考试疫情

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

一、根据目前江苏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考生在现场报名、考试当天进场时应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苏康码”、防疫行程卡并配合检测体温。“苏康码”为绿码，防疫行程卡无异常且经现场测量体温低于37.3℃、无发热、咳嗽、鼻塞、流涕、乏力、咽痛、结膜炎、肌痛、腹泻、味嗅觉减退等异常症状的人员方可进场。参加现场报名、考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口罩，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二、按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下列人员不得参加现场报名及考试。①新冠确诊病例，出院后未满28天医学观察期；②活动前21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③活动前56天内有国（境）外旅居史（不含澳门）；④活动前21天内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的人员、活动前7天内与密切接触者有过接触的人员（密接的密接）；⑤健康码或行程码非绿码人员；⑥从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高风险工作岗位离岗后未满14天人员。

三、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其他低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需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在进入我市当天立即进行1次核酸检测，2次核酸检测均为阴性，同时完成7天健康监测〔健康监测期间（来港第3天）再进行1次核酸检测〕后方可前来报名、考试。对不能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要至沙洲湖采样点进行核酸采样检测（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采样后居家等待结果，结果阴性的方可有序流动。

四、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相应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相关防控要求将根据我省、市、区疫情防控形势及疫情防控指挥部通告（指令）及时调整。

六、考生应认真阅读本文件，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签署承诺书后，即代表作出以下承诺：“本人已认真阅读《2021年张家港市第六人民医院补充自主招聘编外合同制卫技人员现场报名、考试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本承诺书正反双面打印）

承诺人（签名）：

承诺人公民身份号码：

年 月 日